

证券代码：836717

证券简称：瑞星股份

主办券商：华西证券

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2月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通讯方式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2月3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焦广新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监事栗昶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7-12月审阅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了 2022 年 7-12 月财务报表并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2 年 7-12 月财务报表进行审阅，并出具审阅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2 月 8 日